

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五批)

(上接5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9	D3WF20240726019	来电	潍城区绿地新里城北门和学校中间有一物业私建一大型垃圾场,堆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移位明显,有噪声污染。	潍坊市潍城区	固废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5076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26日,潍城区政府组织北关街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绿地新里城北门,门口路南侧存在装修垃圾暂存点,堆放建筑垃圾、装修垃圾,主要是绿地新里城业主和附近居民倾倒,异味为垃圾散发;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施工情形或者其他噪声来源。	属实	北关街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现场责令绿地新里城物业公司立即整改,将垃圾予以清运,对路面进行冲刷,以消除异味。下步加强常态化巡查管控,确保整改成效。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20	D3WF20240726020	来电	高密市醴泉街道尧头村永吉路永安大桥北侧有一乐多福超市高音喇叭噪声扰民。	潍坊市高密市	噪声	7月26日,高密市政府组织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醴泉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高密市乐多福超市,位于高密市醴泉街道尧头村永安大桥北,经营者郭某刚。近期,该超市为吸引客源,使用喇叭招揽顾客。现场检查时,超市工作人员正在使用手持式喇叭在超市前推介商品,招揽顾客。该行为未经过批准或备案。	属实	1.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高密市乐多福超市立即停用高音喇叭,对当事人进行警告。 2.醴泉街办加强日常巡查监管。	停止使用高音喇叭,杜绝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办结	无	
21	D3WF20240726021	来电	诸城市桃林镇北河窝村78号东边变压器噪声扰民。	潍坊市诸城市	噪声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桃林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诸城市供电公司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诸城市供电公司于2014年国家农村电网改造时在桃林镇北河窝村中心大街(村78号住宅东侧)设置“批河窝#2公用架变低压综合配电箱”,已运行10年。 经了解,批河窝村78号户主认为该配电箱的设立对其有影响,要求将配电箱移走。27日上午,现场检查时配电箱附近确有噪声,临时性检测结果为50dB(A)。	属实	桃林镇政府积极协调电力部门,争取对批河窝村电网进行优化。	桃林镇政府职责落实,网格员深入群众了解诉求,做好相关政策宣传解读工作,争取群众更多的理解和支持。	未办结	无	
22	D3WF20240726022	来电	高密市密水街道顺河路与凤凰大街交叉口西北角名为齐鲁大地的烤鸭鸭店,油烟排放严重。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26日,高密市政府组织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密水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齐鲁大地的烤鸭鸭店实为齐亩大帝熟食店,位于高密市凤凰大街与顺河路交叉口北20米路西营业房,主要经营熟食加工,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现场检查发现,该熟食店清洗油烟净化设备不及时,现场存在一定熟食加工气味。	属实	1.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责令齐亩大帝熟食店立即清洗油烟净化设备,并将店外油烟排放管道向上方加高,避免油烟对邻近业户的污染,已于7月26日整改完成。 2.密水街办加强日常巡查监管,指导熟食店加大清洗频率,做好清洗记录。	加强监管力度,减轻油烟对邻近业户的影响。	已办结	无	
23	D3WF20240726023	来电	安丘市石埠子镇召忽社区张解村村东有一养殖场,东召忽村村周围养殖场,均产生较大异味。	潍坊市安丘市	大气	7月27日,安丘市政府组织石埠子镇政府、安丘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对信访件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石埠子镇召忽社区张解村村东有一养殖场“产生较大异味”问题。经核查,张解村东有五家养殖场,分别为:董某胜养猪场,现存栏生猪10头,配建一座9立方米粪污沉淀池,猪粪和污水经发酵后还田利用,现场检查时,由于养殖过程中未及时进行清理棚舍粪污,造成较大异味;董某军养猪场,现存栏生猪100头,配建一座60立方米粪污沉淀池,猪粪和污水经发酵后还田利用,现场有异味;董某庆养鸡场,2010年建设,现已停养多年;董某涛养猪场,2010年建设,现已停养多年;董某荣养猪场,2010年建设,现已停养多年。 2.投诉人反映东召忽村村周围养殖场,“均产生较大异味”问题。经核查,石埠子镇召忽社区东召忽村周边养殖场主要集中在村北,村西和村南,现有养殖场四家,分别为:鞠某军养猪场,现存栏肉鸡36000只,配建一座约60立方米粪污沉淀池和有机肥处理设施,鸡粪由第三方处理,养殖过程中未及时进行清理棚舍粪污,现场有异味;鞠某海养猪场,现存栏生猪300头,配建一座约100立方米粪污沉淀池,粪污由第三方处理,现场检查时,由于养殖过程中未及时进行清理棚舍粪污,现场有异味;孙某莲养鸡场,现已停养多年;鞠某福养鸡场,现已停养多年。	属实	1.7月27日石埠子镇政府组织镇安环办、镇畜牧兽医站,综合执法中队到张解村,东召忽村相关养殖场进行核查,经核查确定该两村上述养殖场在养殖过程中存在异味,责令相关养殖场负责人8月7日前完成对粪污沉淀池和棚舍内外粪污清理、喷洒生物除臭剂,消除异味影响。 2.石埠子镇政府同时安排相关工作人员全程包事,推动整改工作按时完成。	清理养殖场粪污,喷洒生物除臭剂,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未办结	无	
24	D3WF20240726024	来电	寒亭区邦盛书香院小区,近两年每天晚8、9点至次日凌晨3、4点在小区东南方向焚烧垃圾,具体位置在幸福路以西215米,济青高速公路以北550米的路北,异味和扬尘严重,有焚烧电线皮的味道,小区内可见火光和烟,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寒亭区	大气	7月26日、27日,寒亭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寒亭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位置为高某吉车辆和杂物存放点,位于寒亭区寒亭街道朱家谭里庄村西北。现场检查发现,高某吉院内场地边有约1平方米的焚烧痕迹,通过问询,当事人表示近期进行过垃圾焚烧。	属实	1.寒亭街办和寒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大巡查力度,尤其是做好重点区域、重点时段的巡查,以防个人在凌晨时段私自焚烧垃圾。 2.针对高某吉的违法行为,寒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立案查处,7月29日对高某吉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1000元。	加强监管,做好普法宣传和教育引导工作,预防随意违规处置垃圾、废弃物的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25	D3WF20240726025	来电	临朐县蒋岭镇坨岭村地势高西低,雨季雨水经过村里河流汇入主河道,村庄东侧有一养殖场,粪水露天向西直排,流至水库,先前接到举报后整改,改为地下埋管至主河道,被污染的河道流经村庄以及村庄内一处水井,异味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多次反应未果。	潍坊市临朐县	水	7月26日,临朐县政府组织蒋岭镇政府、县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为刘某明养殖户,养殖地点位于蒋岭镇坨岭村东侧2000米,养殖棚舍建于2018年,占地5.2亩,现存养鹅1200只,配建20平方米储粪场,30立方米粪污沉淀池,养殖粪污全部经无害化处理后还田利用,现场检查时,粪水未及时存在异味。在该村村东有一条河流和一处水井,距离养殖棚1500米,水井周边无河流和地下埋管,且该村饮用自来水,水井已弃用,水井为干涸状态。7月27日,蒋岭镇政府已委托临朐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村内河流进行取样监测,该河流水质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	部分属实	蒋岭镇政府已加强养殖户监管,督促养殖户及时清运粪污,减少异味影响。	加强养殖户监管,督促养殖户及时清运粪污,减少异味影响。	已办结	无	
26	D3WF20240726026	来电	寿光市纪台镇赵家尧河村村西,赵某伟建设一养殖场距离村西162米,产生较大异味,影响居民生活。	潍坊市寿光市	大气	7月27日,寿光市政府组织纪台镇政府、寿光市农业农村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寿光市纪台镇赵家尧河村村西200米路北,负责人赵某伟,农场设计最大养殖规模450头,目前养殖生猪385头。 2.该养殖场东临赵家尧河村200米,以南598米至苏丁路范围内、以北496米至308国道范围内、以西1540米至姜周路范围内均无村庄。该养殖场采取干粪方式,建设480平方米粪便堆积棚并采取了三防措施。现场检查时粪便堆积棚内无粪便堆积,农场周边异味不明显。养殖场配备建设225立方米三级沉淀池,发酵处理后一部分用于自家农田追肥,一部分出售给附近蔬菜种植户蔡某兵等用于蔬菜大棚施肥。目前存粪粪便废水混合物约150立方米。该养殖场定期给牲畜饲喂除味剂,并对周边定期清理。排查养殖场及周边环境,无养殖污水直排现象和排放痕迹。 3.纪台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养殖户周边开展了采样检测,结果显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符合标准要求。	属实	纪台镇政府将对该养殖场开展不定期检查,强化管理监督,坚决杜绝污水直排等现象。要求该养殖户对堆粪场后期堆积发酵粪便加盖薄膜,加大饲喂除味剂次数,定期对牲畜饲养环境进行消毒处理,喷洒除味剂,保持场区环境干净卫生。	加强养殖场管控,减少异味,确保不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27	D3WF20240726027	来电	诸城市贾悦镇太固庄二村北侧一污水管道排污至河道,影响周围居民养殖,污染导致河道内水产死亡,沿岸植物出现死亡,产生较大异味。	潍坊市诸城市	水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贾悦镇政府、诸城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贾悦镇太古庄二村北侧污水管道实际为诸城市公共污水管道基础设施,贾悦镇、石桥子镇、舜王街道等镇街区部分污水通过该管道进入诸城舜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深度处理。经调查,自7月1日以来,上游贾悦段玻璃钢压力管出现一处破损,下游舜王段重力管道出现六处管道破损,为抢修管道,位于太古庄二村的污水泵站停止运行,导致汛期降雨时上游管道内存积的泥污混合水满管后自太古庄二村北侧的检查井溢流进入河道。 发现溢流后,诸城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第一时间协调贾悦镇政府、石桥子镇政府督促上游纳管的10家排水企业采取应急措施,调整生产计划,控制污水排放,同时加快管网修复,受近期连续强降雨影响,目前仍有两处塌方管道尚未完成管道更换。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河道内水产死亡、沿岸植物死亡现象,也无异味产生。	属实	诸城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加快下游破损管道修复进度,力争8月5日前完成破损管道更换,8月8日前完成太古庄二村北侧检查井加固。	尽快完成管道设施修复,加强管线巡查,及时消除隐患,杜绝遗留问题再次发生。	未办结	无	
28	D3WF20240726028	来电	诸城市相州镇潍河古县大桥以北、渠河彭汪大桥以北至峡山界存在拦鱼网捕捞和夜间电鱼,影响生态环境。	潍坊市海阳县	生态	7月27日,潍坊市海阳县组织召开潍河水域省级生态保护督察信访举报案件交办协调会议,安排部署沿潍河流域拦鱼网和电鱼执法检查工作。7月27日、28日白天和晚上,诸城市农业农村局会同相州镇政府工作人员共12人到相州镇古县桥以北至峡山区界潍河西岸共18公里开展河道巡查,未发现电鱼现象。该段区域共涉及了家沙清村、南戈庄村、李家庄村三个村庄。在丁家沙清村附近河面发现围网以及部分挂网竹竿;在南戈庄村北水边发现部分拦网和地笼,侯家岭以北附近潍河水面上也发现迷魂阵等网具,当场进行了清理。7月28日白天和晚上,安丘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姜山镇政府工作人员到渠河安丘段进行现场巡查,未发现电鱼现象,对抢网捕鱼者进行了教育驱离。7月28日、29日,潍坊市海阳局分两个现场检查组分赴沿潍河各县市区开展执法检查,重点对投诉人反映的诸城市相州镇潍河古县大桥以北、渠河彭汪大桥以北至峡山界开展执法检查,发现情况与诸城市农业农村局、安丘市农业农村局巡查情况基本一致,未发现电鱼现象,发现拦鱼网等违规渔具,已组织清理。	属实	一是潍坊市海阳县组织潍河沿岸各县市区加强对附近村庄走访摸排,深入排查电鱼等违法捕捞线索,建立问题排查台账,实行对账销号管理;二是加大潍河岸线河道巡查力度,重点对投诉人反映的诸城市相州镇潍河古县大桥以北、渠河彭汪大桥以北至峡山界开展执法检查,对群众反映强烈和电鱼等违法行为多发水域开展定点蹲守、夜间突击,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一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依法查处绝不姑息,提高人民群众的水生生物资源保护意识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自觉做到不电鱼、不设置拦鱼网捕鱼。同步组织加大潍河沿岸巡查力度,最大限度降低异味对附近居民影响。 2.加强日常管理,进出货后及时清扫滴漏产生的污水,减少积水产生。	做好宣传引导,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杜绝违法捕捞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29	D3WF20240726029	来电	安丘市凌河街道儒林社区安沙路与儒辉路交叉口东北方向,一工厂存在异味,运货车进出向地面流污水,异味较大,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多次反映未果。	潍坊市安丘市	大气	7月27日,安丘市政府组织凌河街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异味”问题,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工厂实际为安丘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某春。该公司“年处理12万吨废旧塑料项目”于2021年2月19日获得环评批复,于2021年5月完成自主验收,环保手续齐全。原料主要为回收PP塑料编织袋、大棚膜和废PE塑料,生产工艺为废塑料→分类上料→破碎清洗→清洗→甩干→成品入库代售。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车间内有轻微异味,主要来源于车间内堆存的废塑料,约500吨,因废塑料本身沾有一定污渍,受高温暴晒影响,产生异味。 2.投诉人反映“运货车进出向地面流污水”问题,经核查,该“污水”实际为产品经过清洗甩干后表面附着的清洗水,由于产品只经过初步甩干,表面仍有大量水分,造成车辆进出时在门口处积水。	属实	1.责令当事人加强车间四周密闭,加大车间顶部通风,最大限度降低异味对附近居民影响。 2.加强日常管理,进出货后及时清扫滴漏产生的污水,减少积水产生。	立行立改,规范原料堆放,货物运输等,及时清扫运货滴漏的脏水,避免类似问题的发生。	已办结	无	
30	D3WF20240726030	来电	临朐县辛寨街道南岳庄村东南角王某养猪场,违规建设,日常冲洗养猪场废水无收集措施,直流入村东南方向小河,污染水源,异味较大,养猪场北方沉淀池长期未清理,导致粪便溢出,污染该养猪场北方公共灌溉用水井。	潍坊市临朐县	水	7月27日,临朐县政府组织辛寨街办、县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王某养猪场实为临朐县启军养殖场,位于南岳庄村村东800米。该养殖场于2020年6月办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辛寨街道设施用地备案(2020)JY28号),2021年11月,办理环评登记手续(备案号:202130772400000370),2021年12月,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代码编号:370724101210041),相关手续齐全,并非违规建设。 2.2023年7月贾某全租赁该养殖场区,从事生猪养殖,现存栏1098头,该养殖场配建有全封闭三级沉淀池350立方米,养殖粪污及日常冲洗猪舍废水,全部经密闭管道进入三级沉淀池进行无害化处理。该养殖场自备抽粪车一辆,用于养殖粪污外运还田,目前三级沉淀池内留存粪污,无污水外溢及直排河流情况。该养猪场北方附近无公共灌溉用水井,不存在污染该养猪场北方公共灌溉用水井情况。7月27日,辛寨街办委托潍坊市临朐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村内河流进行取样监测,该河流水质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	部分属实	辛寨街办责令养殖户将废弃土坑内积存的雨水排空并回填,及时清运三级沉淀池内储存的粪污,减少异味影响。	及时清运粪污,减少异味影响。	已办结	无	
31	D3WF20240726031	来电	高密市存在倒卖汽油行为,具体地址:东星纺织有限公司东北方向路南100米,高密市朋利加油站向南100米路东,高密市北大绿洲家园小区东150米,高密市盛泉街与旗台路交叉口北50米路东满良加油站,满良加油站对面有一兆信益景园内,破坏生态环境,产生异味。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高密市	其他	7月26日,高密市政府组织高密市市场监管局、高密市商务局、高密市公安局、高密市应急管理局、密水街办、醴泉街办等单位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东星纺织有限公司东北方向路南100米处加油站,无相应油气回收设施。 2.高密市朋利加油站向南100米路东(一标注加油的院子)实为山东南半天新能源有限公司高密分公司,位于高密市枣行村463号,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使用撬装加油设备外售散装燃油。 3.高密市北大绿洲家园小区东150米处(空旷大院,地图可查)加油站,无营业执照,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使用撬装加油设备外售汽油。 4.高密市盛泉街与旗台路交叉口北50米路东满良加油站,无营业执照,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使用撬装加油设备外售汽油。 5.满良加油站对面有一兆信益景园内加油站实为高密市连启停车管理中心,位于高密市醴泉街道盛泉街与旗台路交叉口北50米路西,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建有地罐和撬装加油设备外售汽油。	属实	1.东星纺织有限公司东北方向路南100米处加油站已清除,油罐、加油机已于7月28日拆除完毕。 2.高密市朋利加油站向南100米路东加油站已自行清除到位。 3.高密市北大绿洲家园小区东150米处加油站,已于7月28日对加油设施进行了查封,下步将依法对其关停取缔并清除到位。 4.高密市盛泉街与旗台路交叉口北50米路东满良加油站,已于7月28日对加油设施进行了查封,下步将依法对其关停取缔并清除到位。 5.满良加油站对面连启停车管理中心加油站,已于7月28日对加油设施进行了查封,下步将依法对其关停取缔并清除到位。	坚决严厉打击非法加油,对违法经营危险化学品进行依法依规调查处理,杜绝非法加油产生的油气污染。	阶段性办结	无	
32	D3WF20240726032	来电	高密市朝阳街道宋城丽景小区东区东门口垃圾桶,全天存在较大异味,垃圾车回收存在的液体无人管理。多次反映未果。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26日,高密市政府组织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高密市住建局、柏城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朝阳街道宋城丽景小区实为柏城镇凤城丽景小区(东区),位于月潭路以西、密州街以南,小区东门口属于垃圾车垃圾清运停靠点,每日定时(1800-1900)清运一次。部分垃圾桶存在破损和无盖现象,夏季天气炎热,垃圾桶集中放置,在等待清运期间味道散发,破损的垃圾桶有污水泄漏。垃圾车回收清运后,路面遗撒的污水清理不够及时。	属实	1.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垃圾车清运管理,保障垃圾清运及时到位。 2.高密市住建局对垃圾桶集中出桶时间进行统一规划调整,将集中出桶时间调整为每天下午3点,责成物业安排工作人员在垃圾桶等待清运期间将垃圾桶盖子全部盖好,减少异味散发。 3.柏城镇政府组织小区物业对19个无盖或破损的垃圾桶和10个破损溢水的垃圾桶进行了更换,7月28日已全部更换完成。同时,安排专人每日清运后对地面进行冲洗,消除异味。	更换新垃圾桶,调整出桶时间,垃圾第一时间清运,减轻异味,为业主提供一个干净的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33	D3WF20240726033	来电	寿光文家街道张家河头村村东德寿街797号一工厂,存在河南、河北、寿光车辆向厂区拉生活垃圾,该厂使用生活垃圾为原料进行加工,产生异味;村西仇家加油站分站西临木料回收厂,夜间进行木料粉碎,产生较大粉尘和噪声,影响居民休息;张家河头村南、逢源村北、逢源联小西北侧丁字路口西10余米,东西道路向南,王某山在个人耕地内存放粪便,异味较大,影响正常生活。诸城市、寿光市、高密市、寿光市、农村商业银行业务东200-300米路北铁皮车围挡,内存放粪便和生活垃圾,产生异味,影响正常生活。	潍坊市寿光市	固废	7月27日,寿光市政府组织文家街办、寿光市农业农村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德寿街797号”为合院院落,院内包含三个企业:一是寿光市四方源塑料制品回收加工有限公司,主要工艺为清洗废塑料外卖,废水部分回用,剩余部分经园区管网进入西城污水处理厂,不涉及废气产生;二是寿光中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利用废旧农膜生产塑料颗粒,废气主要来源于熔融挤出工段,因市场原因于2023年12月至今处于停产状态;三是寿光鼎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利用回收的农膜、PP塑料管、编织袋等废塑料生产塑料颗粒,废气主要来源于熔融工段,该公司因未按要求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整改,于2024年6月被责令停产停业,至今未开工生产。以上三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反映的“生活垃圾”实为上述三家企业经分拣后的废塑料和废旧农膜,为生产原料并非生活垃圾。因长期停产,现场检查时寿光中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寿光市分公司车间内有一定的塑料气味,车间周边未发现明显异味。因目前两公司处于停产状态,不具备检测条件,待企业复工复产后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开展检测。 2.反映的“木料回收厂”实为寿光市子辉木片加工处,日常主要用于回收、贮存木片、停放车辆,现场未发现木料粉碎的问题,但木料装车时传送带产生扬尘较大且在装运零散木片时较易产生扬尘。其负责人秦某辉表示因市场和地理位置的原因,院内木料3天之内的清理产生不再在此处进行经营。7月28日现场巡查时正对院内木料进行清理转运,7月29日再次检查时,现场已清理完成。 3.逢源村村民王某山将自家化粪池中粪便抽取后存放在个人大田地内,熟化后用作农家肥使用。7月27日现场核查时,王某山表示将在5天之内将粪便清理,7月28日王某山已将粪便清理完成,将其田地进行了翻耕。 4.田某和租用岳家铺西村旧村拆迁后未利用地块,用铁皮围挡进行了临时隔离,用作储存回收的废旧塑料,并非粪便和生活垃圾。现场检查时该处围挡外存在部分大棚种植户丢弃的蔬菜,腐烂后产生异味,7月27日下午腐烂蔬菜已清理完成。	属实	1.加强对寿光中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寿光鼎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监管,复工后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开展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做好分析处理。 2.田某和表示30天之内通过外卖、转运的方式将存桶的废旧塑料清理,并恢复地块原貌,清理完之前对废旧塑料进行覆盖避免产生扬尘。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文家街办将加大该区域日常巡查力度,发现违规行为及时处理,确保环境安全。	阶段性办结	无	